

古道书房

《巴刻文集》

看清楚圣灵

市面上不是已经有许多关于圣灵的著作吗？为什么还要多添一本？这个问题问得正好，现在我要回答这个问题，就先从我的近视说起吧！

蒙眼症

如果我除下眼镜来看你，你在我眼中便蒙眬不清，我应该仍然知道你的存在，我大约仍可分辨你是男是女，我也许不至糊涂得把你撞个满怀。但在我眼中，你的线条不是清晰可辨，你的容貌变得模糊不清（除了靠记忆外），我绝对无法清楚形容你。假使在我除下眼镜时，一个陌生人走进我的房间，无疑我可以指出他来，但他的脸孔将会是模糊的一团，我无法知道他脸上的表情。我若不戴回眼镜，你和他都会轮廓不明。

加尔文有一个很特别的比喻，他说像我这类眼蒙蒙的人，需要配戴眼镜，去将物象对焦，同样，我们所有人都需要圣经的装备，帮助我们体会神的实在。虽然加尔文是一般性地运用这个比喻，但我相信在他脑海中，他必会想到以一些特殊真理作为镜片，来获致清晰的焦点。加尔文认为每个人都会对真实的神有概略的认识，但这些认识多半是含混模糊的。看清楚神是指对他的性格、他的主权、他的救赎、他的慈爱、他的儿子、他的圣灵和他的作为有正确的认识，亦即是对我们与他的关系有正确的了解——我们这些受造物，究竟是活在罪中或恩典里？在信、望、爱的生命中与他相交，或在枯竭、幽暗的心灵中与他隔绝？我们怎样才能够对这些事情有正确的认识呢？加尔文的答案是（我的也是一样）：从圣经中学习。惟有从圣经中学习，我们才能够清楚认识神，而他在我们脑海中的形象，也就不再模糊不清；我们可以声称他是三位一体的创造主，是圣父、圣子和圣灵。

好了，我现在要清楚指出我写这些篇章的目的。正如我已经说过，今天圣灵大受注目，众人所关注的，是他的身分，以及他在个人、教会及社群中做些什么工作。团契、肢体生活。总动员事奉、圣灵的洗、恩赐、神的引导、预言、神迹，以及圣灵的启示、更新和复兴工作等题目，都常常挂在许多人的嘴边，也在许多书本中讨论过。这诚然是好的，我们应该为此感到快乐；反之，若然我们没有讨论这些题目，可能反映出我们在属灵方面出了问题。然而正如近视汉看不清眼前的景物一样，又好比任何人都会在一些事情上捉错用神，对事物的真相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因此，我们虽然经常颂扬圣灵的工作，但往往未能按圣经认识圣灵。对属灵的事物，我们真个是蒙蒙眼，大受自己的偏见左右，以致我们没法看得清楚。

认识并经历神

我们很容易作出如此的假定：既然我们认识圣灵在我们生命中的一些作为，我们就已经完全认识圣灵。很抱歉，结论并不是这样。事实上，正如一个人的概念知识可以远超过他的属灵经验，同样，属灵经验也可以走在概念知识的前头。相信圣经的人经常强调需要有正确的概念知识，以致他们忽略了上述的情形。但事实确是如此，耶稣门徒的经验就是很好的例子。耶稣在世上的时候，门徒追随他，但他们对属灵事物的理解常有错漏，而且经常对耶稣有许多误解；可是，耶稣能够超越他们思想上的限制，感动他们、改变他们的生命，纯粹是由于他们爱他、信靠他，希望从他身上学习，诚心愿意追随他们心中

的亮光去服从他。因此，十二个门徒中有十一个「已经干净了」（意思是他们的罪得赦免，心灵获得更新「约一五3」），并且得与其它人一起进入耶稣恕宥和平安的恩典中（参路五20—24，七47—50，一九5—10），而那时他们尚未能掌握耶稣钉十架的赎罪意义。神首先赐下救恩的礼物，改变他们的生命，其后他们才明白这是什么一回事。

同时，当这些人对神充满信心，并愿意敞开心灵去明自神的旨意时，他们便追求更完全活在圣灵里的生命。（这是极其自然的！难道我们不晓得追求从圣灵而来的生命和追求从耶稣而来的生命，事实上是同一回事，只是名目不同而已？）我在这里提出的，就是要着意寻求圣经教导我们去寻求的东西。既然神是言而有信的，我们便有把握期望我们所求的必然得着——我们更会发现临到我们身上的美好恩赐，常是超过我们所想所求的。主耶稣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你们……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路一九、13）许多曾这样祈求的人，都被神丰足的回应吓了一跳。

神是满有恩慈的，只要我们以真诚的态度，全心全意寻求他的脸，希望与他亲近，即使我们对何谓属灵生命没有认识，或只有错误的观念，他都可以使我们灵里的生命进深。在这要应用得着的公式是耶利米书二十九章十三、十四节的应许：「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然后，我们的责任就是要透过圣经的亮光，了解主实际上为我们做了什么，并且了解他在我们个人经历中的特别工作如何与圣经所说他透过圣灵为属他的人作事的宣称相关。因着主的慈爱，他在我们经历中的作为都是匠心独运地符合各人性格和环境上的需要。在我看来，这项工作是许多神的子民的当前急务。

请勿误会我！我并不是说神赐福于那些无知和错谬的人，是由于他们的无知和错谬；我也不是说神不在意我们是否认识和掌握他所启示的旨意；更不是说一个人只要对神有诚恳的心和真挚的情感，就不怕无知和错谬会损害他灵命的健康。我们可以肯定地说，神赐给信徒的福气，是绝对而不变地按着他的真理赐下的；错误的信仰意味着属灵的贫乏，对灵性更会造成严重损害。可是，任何接触人心灵的人，总是一次又一次地因神奇妙的作为而大感惊讶，因为神丰富富地赐福给灵性贫乏的人，使这些有大堆错谬思想，只认识一点点真理的人，大大改变过来。正如我曾经说过，无数罪人在他们对耶稣和圣灵尚未有正确的认识时，就已经真实地经历耶稣基督的救恩和圣灵使生命更新的能力。（说句实话，若然神要等待我们有完全正确的属灵观念，才赐下福气，那么，我们现在真不知处于何等光景了！几乎每个基督徒都曾经历神丰厚的恩惠和帮助，而神的赐予，总远远超过他们的思想所配得的。）尽管如此，我们若对圣灵有较清晰的观念，就更能欣赏圣灵的工作，以及避免堕入一些错谬的陷阱。这正是本书尝试提供的帮助。

我的思潮又回到二十年前一个潮湿的下午，那时我正赶着去一间浑名为「畜子窝」的横街电影院，以先睹为快的心情去观看一出刚到埠的著名默片「大将军」（"The General"）。这出电影于一九二七年摄制，今日的影评人盛赞他是基顿（Buster Keaton）的代表作。当时我刚刚发现这样一个忧郁、品格高尚、容易遇上不幸、优柔寡断、足智多谋的谐角基顿，因此「大将军」深深地吸引着我。该故事发生于美国内战时期，于是我顺理成章地猜想这出电影必然像基顿其它一些电影一样，片名已说明他的角色了。我并不是战争片迷，记得在步向电影院途中，我还在揣测这出电影会如何吸引我。

没错，在「大将军」一片中，基顿最后真正穿上了制服——准确一点说，是穿上了陆军中尉的制服——可是，若因此称基顿为一位肩负领导责任的将军，那真是极之误导，而且有点不尽不实，因为基顿只是在最后的几分钟才得到他的制服，而在片段之前的整整七十分钟里，展现眼前的不是模仿军中生活的讽刺剧，而是一个古老蒸气火车头的故事。那是一部名贵、笨重、设有排障器的4-4-0型火车头。故事安排火车头被人盗取了，促使那不怕死活的司机骤然成为机智的英雄人物，展开一夫当关的神勇拯救行动，从而引发出不少疯狂笑料。后来他拯救成功，所得的报酬就是获得他渴慕已久的军官身分；在此之前

，他因为不能当上军官，女朋友不愿理睬他。原来「大将军」就是那部火车头的名称。故事改编自一八六三年的大火车头追逐事件，当时，真正的「大将军」(火车头)在乔治亚州玛利安达被北方破坏者抢夺，在火车快要驶进北方疆域之际，刚好燃料用尽，终于成功地被追踪夺回。对于我这个闹剧迷兼火车来说，当时是完完全全被迷住了。

我想指出的，就是今天很多人殷殷畅论圣灵的工作及活在圣灵中的真实经历，但其中一些观念比对于事实真相，就差不多像我对「大将军」一名先入为主的臆测一样。请跟我察看一些有关观念，让我表明我说的到底是什么意思吧！

圣灵的能力

首先，许多人认为圣灵的教义基本上与能力有关，意思是神赐予能力，让你可以做你应该做却感有心无力的事情，例如：拒绝物欲的追求(诸如美色、烟、酒、毒品、金钱、刺激、奢华的生活、晋升机会、权力、名望、谄媚奉承等等)。容忍那考验你耐性的人、爱那不可爱的人、控制脾气、在压力中站立得稳、为基督勇敢发言、在遭逢患难中仍信靠神。圣灵赋予人能力达致上述的种种表现，无论在思想上、言语上、讲章及祷告里，这主题都为人所津津乐道。

然则我们对这些人所强调的有什么异议吗？他们的观点是否错误？不是，绝对不是；情形刚好相反，这观念本身是堂而皇之的正确。因为能力(power)一词(通常相当于希腊文的dunamis，由此引伸为英文的dynamite，有时相当于kratos和ischus)是一个重要的新约词汇，而基督藉圣灵赋予信徒能力，确是新约中重大的事实，是福音里的荣耀，也是世界各地忠实追随基督的人的标记。如果你对我这番话产生疑问，你大可细读以下经文：

耶稣曾把大使命托付门徒，叫他们将福音传遍天下，并对他们说：「你们要在城里等候，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路二四49；徒一8)在五旬节，圣灵被浇灌下来时，「使徒大有能力，见证主耶稣复活……」(徒四33)同时，「司提反满得恩惠、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徒六8；另参阅彼得形容耶稣的相类似经文：「神怎样以圣灵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稣……」「徒一〇38」)路加在这些经文里告诉我们，从起初，福音就是靠着圣灵的能力传扬开去。

保罗为罗马教会的人祈祷说：「……使你们藉着圣灵的能力，大有盼望。」(罗一五13)然后，他继续谈及基督透过他作的事情：「基督藉我作的那些事，……他藉我言语作为，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罗一五18、19)；他又提醒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他传讲基督钉十字架，「……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叫你们的信……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二4、5；另参阅林后六6-10，一〇4-6；帖前一5，二13)当保罗感到有一根刺加在他肉体上时，他写道：基督「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后一二9，另参阅四7)他又对提摩太说，神赐给基督徒的「是刚强(power)、仁爱、谨守的心」，并指责那些「爱宴乐，不爱神，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power)」的人(提后一7，三4、5)。他说基督给予信徒能力(endunamoo, dunamoo, krataioo)，使信徒能达成本来单凭己力是永远无法办到的事情(弗三16，六10，另参一19—23；西一11；提前一12；提后四17；另参林后一二10；彼前五10)。并且，当他处身狱中，性命危在旦夕之时，却发出胜利的呼喊：「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意指神呼召他去做的一切事)都能作。」(腓四13)无庸置疑，这一切都说明了圣灵是带来能力的。我们受教导知道靠着超自然的能力去过超自然的生活，是整个新约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故此，那些自称信奉基督教的人，若不曾经历能力的浇灌，也表现不出他们拥有这种能力，那么照新约圣经的标准看来，他们的信仰是值得怀疑的。尽管人以基督为信徒得力的唯一源头，能力的浇奠往往是圣灵的工作

，而人只提基督，是因为基督赐下圣灵(约一33，二022；徒二33)。因此，能力是透过圣灵从基督而来；无论何时何地，谁人传授基督教道理，都应该特别重视这个真理。

过去三百多年来，福音派信徒一直仰赖神的应许，不断向神支取能力来生活。我们应该为此感到高兴，因为这种能力的赐予不单是圣经里的一个重要主题，他还针对人类一个明显而普遍的需要。凡肯诚实面对自己的人，都不时会因自己内心一份强烈的不足感而不知所措。所有基督徒都会一次又一次窘迫地呼喊：「主啊，帮助我，坚固我，扶持我，赐我能力，好让我所言所行都能取悦你，令我刚强壮胆，有充足的力量面对种种压力和要求。」

我们是被召去战胜那恶者，他常以种种形态出现在我们心里，或围绕我们。我们需要知道在这一场争战里，只有靠着圣灵的能力，才能获取胜利；反之，若完全靠赖自己，最后只会发现自己的无能和经验挫败，引致痛苦。所以，福音信仰强调藉着圣灵而达致成圣是一件真实而又必需的事，这个教导永远都切合时宜。

基督徒的能力

十七世纪时期，清教徒首先强调圣灵如何在人的生命中彰显能力；可是，到了十八世纪，这种教导竟变成了福音派信徒间争辩的主题，当时卫斯理(John Wesley)开始提出一种教义，说圣灵会把人的罪从人心灵中连根拔起。这就是卫斯理所指的「合乎圣经的圣洁」，他相信神兴起循道主义(Methodism)去宣扬这个教导。非卫理公会信徒对这种教训退避踟蹰，觉得他很虚妄，而且不合乎圣经，所以他们不断警告自己教会的会友要防备这种思想。然而到了十九世纪中叶，反对的钟摆摇晃到了另一个极端；许多人感到(不论他们的想法是否正确)这股反完全主义的热潮令基督徒完全遗忘了神有能力拯救人脱离罪，他能使人过一个平静、得胜而公义的生活，他亦能够使讲员的信息直透人心灵深处。忽然之间，人得胜的能力顿成为讲章、书籍和非正式小组讨论的话题(他们称这些小组讨论为「闲谈聚会」)，遍及大西洋两岸。庞马(Phoebe Palmer)、马汉(Asa Mahan)、史密夫(Robert Pearsall Smith)、汉娜·韦杜(Hannah Whitall Smith)、贺坚斯(Evan Hopkins)、慕安德烈(Andrew Murray)。叨雷(R. A. Torrey)、特荣布尔(Charles G. Trumbull)。麦奇坚(Robert C. McQuilkin)、梅亚(F. B. Meyer)、慕耳(H. C. G. Moule)等人所致力宣告的信徒得力「秘诀」("secret"，这是他们采用的字眼)，被高举为新的启示。事实上，宣告这些道理的前辈们也如此相信。一个崭新的福音信仰运动已经展开了。

这个得力的「秘诀」，有时也称为「高超生命」或「得胜生活」的秘诀，已经在英伦一年一度为期一周的凯锡克培灵会(Keswick Convention)中，全面制度化地推展了，一如爵士乐队的主要节目安排一样，一直以来这个培灵会的各个聚会都有固定编排，星期一的主题是罪恶，星期二的主题是那拯救我们脱离罪恶的基督，星期三是奉献，星期四是在圣灵里的生命，星期五是成圣者满有能力的事奉(尤其是在宣教事工上)。及后，一份凯锡克期刊在一八七四年创刊，名为《基督徒得力之途》(The Christian Pathway of Power)。五年后，刊物名称改为《信心的生命》(The Life of Faith)，但名称的改换并不代表期刊的性质有任何更改，仍依据凯锡克培灵会的教导，以信心就是得力之途为主题。凯锡克培灵会的影响是世界性的，「凯锡克信徒。勃兴于全世界所有以英语为地方语言的角落。「凯锡克培灵会的教导已经被视为近期教会历史中一股最有潜力的属灵力量。」1「凯锡克型」的讲员，专门在大会上宣讲能力的信息，他们已成为一群独特的福音信仰牧者，与福音信仰学者、圣经教师和讲论预言性主题的讲员并驾齐驱。凯锡克信息经过制度化，又获得欣赏凯锡克精神(平稳、愉快、节制、吹毛求疵等特性都非常迎合中产阶级人士的喜好)的人支持；所以，凯锡克培灵会中有关成圣和事奉能力的信息自然萦绕人心。

这种讲论能力的主题也不是近年唯一的发展。基督的能力不单能够赦免我们的罪，而且藉着圣灵，可拯救我们脱离罪恶的奴役。有如第一世纪一样，这个信息已再次成为教会福音信息的主要部分。对

于城市化的西方人来说，他们面对的邪恶，是具破坏性的恶习；对于较落后的部落社群来说，他们面对的邪恶就是邪灵的势力。至于较古老的福音信息，由于他强调律法、罪恶、审判和基督代赎受死的荣耀，诚然可以补充今天福音信息的缺欠。可是整体来说，古老的福音信息很少论及能力；从这方面看来，他的确是有些逊色了。

既然神应允和赐予能力是千真万确的事，那么能力的主题如此受到重视，诚然是一件值得欣喜的事。事实上，强调能力的信息不管透过什么形式表达出来，今天已成为基督教福音信仰主流的标记，与世界性的灵恩运动并驾齐驱；这无疑是一个对未来充满希望的征兆。

能力的限制

然而，在庆幸今天有许多关乎能力的讲论之余，我们也不无忧虑；因为经验告诉我们，当我们思想圣灵时，若只集中注意能力这个主题，而没有一个更具深度的观点，没有从另一个中心主题去看圣灵的职事，那么，扭曲的观念很快就悄悄潜入我们的思想里。什么是扭曲了的观念呢？好，让我拿以下的例子来开始吧！当一个人经常寻求力量去驾驭生活上的大小事情时，他会虔诚地专注自己心灵的起伏，因而产生一种自我中心和内向的心态，以致对社群的福利和社会的需要漠不关心。当人论及圣灵的工作时，往往倾向于以人为中心，就好象神的能力是一些随时储备妥当的东西，只要运用思想和意志——通常美其名为奉献和信心——就可以开关「使用」（这是凯锡克培灵会的常用语）。同时，这种态度形成一种观念，认为只要我们肯释放自己内在的能力，神的能力就会在我们心里自动地运行，因此，我们可以随时按着自己奉献和信心的程度来调节这种能力。另一个随之浮现的观念，就是以为必须处于内在的被动状态中，完全等候神的能力带领我们（「放下自己，让神工作」是流行得太响的口号）。同样，在某些圈子的布道工作里，差不多形成了一种惯例，就是为心灵空虚的人提供一种「生活的力量」。表面上，就好象只要人肯委身基督，他立刻可以获得发动和操纵能源的权利。

可是，这一切听起来似乎较像瑜珈，甚于以圣经真理为基础的基督教信仰。首先，这些观念混淆了凭己意去摆布神的能力（这是法术，西门的表现就是一个例子「徒八18-24」）和因着顺服神的旨意而经历神的能力（这是宗教，保罗的表现就是很好的例子「林后一二9、10」）。再者，这些观念是不切实际的。布道家们的讲章经常暗示一件事实，就是我们一旦成为基督徒，神在我们里面的能力就可以立时除去我们性格上的任何弱点，令我们生活一帆风顺；可是，这种说法是违背圣经，甚至是不诚实的。当然，神有时候可以施行奇迹，令悔改的人忽然改变过来，从这些或那些弱点中得释放，即如其它时候，他亦会偶然施行神迹奇事一样；然而，每个基督徒的生命都是一场持久战，要不断对抗来自世界、肉体和魔鬼的种种试诱和压力；同时，那追求活像基督（即是智能、忠心、爱心和公义的生活）的争战是严苛的，是永不停息的。在布道中宣扬相反的现实，就无宁是一种骗取信心的伎俩。同样，凯锡克培灵会中的讲论，经常鼓励我们一时间对自己有过高及过低的期望——每时每刻完全脱离罪的缠累，是期望过高；另一方面，没有动机去期望能够逐步摆脱罪对我们心灵的辖制，就是期望过低。这是一种拙劣的神学，而且在心理和精神上都不符现实。我这些意见若早在一九五五年发表，一定会犯众怒了，²但在今天，我相信这些见解会较普遍受到接纳。

讨论下去，你就会渐渐明白我们真正的问题是需要对圣灵的教义有深刻而真确的洞见——这洞见的亮光能促使我们纠正对内在能力的谬说。不过，我打算暂且搁下这部分的论据，待我完成对圣灵问题的初步探讨后才再谈他。在目前的探讨里，我们只要记着一点，就是只谈圣灵能力，根本不能针对问题的核心。

表现——属灵恩赐的运用

其次，许多人认为圣灵的教义基本上与表现有关，意思是运用属灵恩赐。对这些人来说，圣灵的职事似

乎由始至终只是关乎如何运用恩赐——讲道、教导、说预言、说方言、医治等等。他们认为根据新约圣经的教导，恩赐(charismata)是神所赐予的某些能力，尤其是藉着言语、行为和态度，把关乎耶稣基督的真理传递开去，彼此激励，互相服事。他们又认为「……圣灵显在各人身上……」(林前一二7)，恩赐是藉着行为得以辨认的，基督徒所表现出来的行为，正显明了神赐予他们什么能力。因此，他们认为属灵生命的实质在乎表现，同时假设人愈能表现恩赐，就表示他愈被圣灵充满。

总动员事奉

对于这种观点——或更贴切地称为心态，我首先要说明一点，就是他所强调的教导本身同样是绝对正确的；这次是强调恩赐的实在，以及运用恩赐的重要。历世以来，教会以为事奉的恩赐只属于一小部分基督徒专有(例如好的牧师和其它少数人)，因此，他们并不十分注意恩赐这个题目。二十世纪以前，有关属灵恩赐的全面研究，只有一本英文著作，由清教徒欧文(John Owen)于一六七九至一六八〇年写成。近期所强调属灵恩赐的普遍性，以及神对教会总动员事奉的期望，其实早就应该提出，因为新约圣经对这两方面的教导是相当清楚和明显的。这里引述一些主要经文。

「恩赐『charisnata』原有分别，圣灵却是一位。职事『diakonia』也有分别，主却是一位。功用『energemata』也有分别，神却是一位，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林前一二4—6)「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弗四7、15、16)「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前四10)「正如我们一个身子上有好些肢体，肢体也不都是一样的用处。我们这许多人，在基督里成为一身，互相联络作肢体，也是如此。按我们所得的恩赐，各有不同。……」(罗一二4—6)并非只有圣品人员及有职分的才具有恩赐，所有基督徒都具有恩赐，牧者必须认识这个事实，并运用自己的恩赐去装备平信徒运用他们的恩赐。「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四11、12)。

英文圣经的叙定译本(King James Version)掩盖了保罗在此处的含义，把他翻译为基督所赐的有使徒、先知、传福音的、牧师和教师，「为了成全圣徒，为要各尽其职，为要建立基督的身体」("for the perfecting of the saints, for the work of ministry, for the edifying of the Body of Christ" [King James Version])。乍看来，这三句平衡的句语好象都是圣品人员蒙召的职责。第六世纪的圣经版本遗漏了第七条诫命中的不字(出二〇14)，在历史中流传下来，被称为邪恶的圣经版本；这里英文圣经钦定译本在「圣徒」("saints")之后加上了一个逗点，也同样产生不良的效果。因为这个逗号将「职事」的范围局限了，成为只有在位的领袖才可担当，这不但隐藏了保罗的意思，简直将保罗的意思颠倒过来，使本来是肢体各尽其职的成为教权主义(clericalism)。(这里的「教权主义」是一种阴谋和专横的结合，在其中，牧者宣称所有属灵职事都是他个人的责任，不是会众的责任，而会众亦同意这种想法。这个观念在原则上很有问题，实践起来更会导致圣灵的感动被销灭。)

其实，自上个世纪中叶开始，普利茅斯弟兄会(Plymouth Brethren)已宣告恩赐的普及性和肢体应各尽其职，但由于他们的宣告掺杂在一种反动性的争论里——当时的争论，是针对一些在被指为背离真道的教会里事奉、受薪并曾受训练的圣品人员——，他们的宣告没有受到多大注意。可是，近年来普世教联运动和灵恩运动都抓紧这方面的圣经真理，使之渐渐成为基督教的老生常谈，因而产生了一些可喜的效果。其中一个效果，就是许多地区的教会纷纷愿意在教会生活中实验新的制度及新的礼仪形式，让信徒有机会完全发挥他们的恩赐，令会众整体受益；随之兴起的，是以一种认真的态度，去检讨传统的崇拜程序和形式，以保障没有任何恩赐受到窒碍，甚至销灭圣灵的感动。这一切都是好现象。

正确地看表现

很不幸，这可喜情况也有其负面：三大扭曲了的现象不时破坏我们认识圣灵的新取向。

第一，过分强调平信徒的职事，令一些平信徒低估和轻视牧师的特殊责任，忘记要尊重牧者的职分和领导。

第二，着重指出神惯于赐予圣徒一些与他们信主前的才能毫不相关的恩赐(这强调没有错，这的而且确是神的习惯)致使一些人受到蒙蔽，而看不见另一个事实，就是教会生活中最重要的恩赐(如讲道、教导、领导、辅导、支持)通常是一些被圣化了的天然才能。

第三，有些人鼓励基督徒在个人表现上有极度的自由，因此为了平衡这种极端，他们设立了各种极度专制的牧养监察形式，有时甚至比起中世纪教士运用权术控制基督徒良心的种种恶劣方式，有过之而无不及。

明显地，上述发展都有毛病，但纠正这些毛病不等于要贬低他们背后的原则；这些毛病不过是一些不受欢迎的副产品。原则本身是正确的，若不能切实遵守这些原则，就不可能有高质素的教会生活。

话说回来，若我们单单专注恩赐的彰显(例如以方言为个人的五旬节经验)，以为这就是圣灵对个别信徒的主要职事，因而认为这就是我们应该集中关注的圣灵工作，那就大错特错了。只要读读哥林多前书，这个错误就显而易见。哥林多教会的信徒因拥有知识而自高自大(八1、2)，他们为自己的恩赐自鸣得意，或者有些人会说，是雄心勃勃。他们藐视一些会友及外来讲员，认为这些人的恩赐不及他们；每当他们在教会里聚会，彼此之间就喜欢竞争和炫耀自己的恩赐。保罗为哥林多教会的信徒知识全备、满有恩赐而感到十分高兴(一4-7)；但另一方面，保罗指出他们像婴孩一样不成熟，又属乎肉体，行事为人自相矛盾，自招羞愧(三1-4，五1—13，六1—8，一一17—22)。他们重视恩赐和自由过于公义、爱心和事奉；保罗说这样的价值观是错误的。再没有别的教会像哥林多教会一样受到使徒这么多的指责了。

哥林多信徒因着自己的知识和恩赐，以为自己是「属灵的」(Pneumatikoi，一四37)；可是，保罗苦苦的向他们指出，真正属灵的质素(假定圣灵已赐予我们悟性去了解福音，因为这是最基本的属灵条件)是属乎道德的。「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六19、20)那远胜哥林多信徒一切最可夸表现的「更妙之道」，就是爱：「……恒久忍耐，又有恩慈……不嫉妒……不自夸，不张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恶，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一三4—7)保罗说，尽管你拥有世界上各样最伟大的恩赐，然而没有爱，你就算不得什么(一三1-3)——在灵性上是死的。保罗怀疑哥林多教会的一些人事实上「算不得什么」，因此，他写信给他们说：「你们要醒悟为善，不要犯罪，因为有人不认识神。我说这话是要叫你们羞愧。」(一五 34；另参林后一三5)

有一件事情是哥林多信徒需要了解的，也是今天我们一些信徒需要重新学习的，这就是清教徒欧文(John Owen)所说的，有些人可以满有恩赐却完全没有领受恩典，意思是个人可以有很好的表现，使他人灵性得益，但他本人却没有因着真正认识神，经历圣灵在他心内动工所带来的内在更新。彰显圣灵的恩赐表现，与圣灵所结的果子，即活像基督的品德(见加五22、23)完全是两回事；一个人可以在恩赐的表现上有骄人成绩，却欠缺像基督的美德。你可以有许多恩赐，但只有少许恩典；你甚至可以有真实的恩赐，但完全没有真实的恩典；就如巴兰、扫罗和犹大一样。欧文写道，这是由于：

属灵恩赐只属于头脑上或理解上的，不管是普通恩赐或特殊恩赐，都不能在心灵里占一席位。属灵

恩赐是头脑上的，因为他们是观念性和理论性，多于实际的。他们只是智能而已。纵使有些恩赐，诸如行神迹和说方言，能够在我里面找到住处，却不过是一种特殊力量的「短暂运作」，昙花一现。神的亮光是所有其它恩赐的基础，属灵光照是恩赐的实质；所以使徒在希伯来书六章四节中表达出恩赐的次序「欧文将「来世权能」等同于属灵恩赐」。意志、情感和良心都与这些恩赐无关，因此，这些恩赐无法改变心灵；固然，若凭着光耀的功效，也许可以改革生命。虽然一般来说，神不会将恩赐赐予大奸大恶的罪犯，至于那些接受了恩赐的人，若果后来变得恶行昭彰，神多半不会继续给他们赐下恩赐；然而，一些拥有恩赐的人可能生命从未真正更新，那就无法确保他们不会陷入严重的罪中。³

故此，没有人可以用恩赐作为取悦神或得救的明证，属灵恩赐并不等于这些。

在整本新约圣经里，每逢提及神在人生命中的工作，着眼点往往是伦理道德，而不是灵恩方面的。那真正要紧的是活像基督（不是在恩赐上像基督，而是在爱心、谦卑、顺服神的旨意、对别人的需要敏感等各方面像他）。这在保罗为信徒的祷告中表达得尤其清楚。他为哥罗西的信徒祈求，求神「照他荣耀的权能，〔使信徒〕得以在各样的力上加力，好叫……。什么？是透过丰盛有余的恩赐，好叫他们在事奉上有辉煌的成就吗？不是，而是好叫他们「凡事欢欢喜喜的忍耐宽容」（西一11）。同时，他祈求腓立比信徒的爱心满溢，「……在知识和各样见识上，多而又多；使你们……。什么？使你们在讲道和争辩中充满说服力，或者有医治的权柄，或者能说流利的方言吗？不是，而是「作诚实无过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并靠着耶稣基督结满了仁义的果子……」（腓一9-11；另参看弗三14-19）。

以上这点不单切合那些终日埋首于发掘和使用属灵恩赐的人，也适用于所有持以下态度的人：这些人也许受自己刚烈的性情所蒙骗，总以他们参与基督教活动的多寡，以及推行活动的技巧和成败来量度圣灵在他们身上的工作。

我的论点就是任何把属灵恩赐（奔走和办事的能力和意愿）看为比属灵果子（在个人生命中像基督的品格）更重要的心态，在属灵上都是方向错误的，需要矫正。最佳的矫正良药就是重新调校我们对圣灵工作的观点，把基督徒的活动和表现看为服事神和荣耀神的途径，并按这种价值去衡量他们，而不是凭我们的观感，单单因为某些活动或表现充满戏剧性、够抢眼、足以吸引人、能让人在教会中担当重要职位，或者使我们对某人的期望提升，就看为宝贵。有关这方面的观点，我将会在下文讨论；目前，让我们先弄清楚，强调恩赐和活动，跟强调经验圣灵的能力一样，都不能领我们进到圣灵真理的核心。让我们继续我们的检讨。

保守我们纯洁

第三方面，有些人将圣灵的教义集中在「洁净」（purifying）和「净化」（purgation）之上，换句话说，就是神洁净他的儿女，使他们脱离罪的污染和败坏，帮助他们抵挡试探，行正义的事。对于这些人来说，圣灵在我们逐渐成圣的过程中，使我们趋向完全，帮助治死我们里面的罪（罗八14；另参看西三5），并改变我们，叫我们「荣上加荣……」（林后三18）。对他们来说，问题的核心并非经历圣灵的能力，也不在乎基督徒对外的表现，反而是我们内心的争战，在追求圣洁的过程中如何对抗罪恶，寻求圣灵的帮助，保守我们纯洁，不受玷污。

这些人所强调的观点，本身也是完全合乎圣经的。未曾重生的人，实际上如保罗所说，「……都在罪恶之下……」（罗三9）；另一方面，罪仍然「住」在那些重生了的人里面（罗七20、23；另参看一21；约壹一8）。罪在本质上就是一种叛逆神的非理性能量——一种傲慢、任性的习惯，在道德及属灵上形形色色的自我中心表现。无论罪以任何形式出现，都惹神憎厌（赛六一8；耶四四4；箴六16—19），也使我们在神的眼里成为不洁之民。所以，从圣经来看，罪不单需要被赦免，而且需要被洁净。

同样地，以赛亚盼望有一天「主以公义的灵和焚烧的灵，将锡安女子的污秽洗去」（赛四4；另参看要求人洗濯、自洁的经文：赛一16；耶四14）。以西结覆述神的话：「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洁净了。我要洁净你们，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弃掉一切的偶像。」（结三六25）撒迦利亚预告：「那日，必给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开一个泉源，洗除罪恶与污秽。」（亚一三1）玛拉基发出警告说：神「如炼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皁。他必坐下如洗净银子的，必洁净利未人，熬炼他们像金银一样……」（玛三2、3；另参看赛一25；亚一三9）这些经文指出犯罪行为使我们在神面前成为污秽；罪恶叫神讨厌和反感，一如当我们发现本该是洁净的地方变成污秽时，我们自己也表示讨厌和反感；但在神恩慈的圣洁里，这一切都解决了，他不单赦免我们的罪，而且帮助我们不再犯罪。

在旧约圣经里，所有洁净的律例及洁净的礼仪都指向这种神圣的洁净工作。同样，在新约圣经所有有关救赎的经文里，都把救恩形容为被洗净和被洁净（约一三10，一五3；徒二二16；林前六11；弗五25-27；来九13、14，一〇22；约壹一7-9），又指出基督徒生命中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洁净自己，除去一切使自己在神眼中看为污秽的东西（林后七1；弗五3-5；提后二20-22；约壹三3）。所以，基督徒的洗礼尤其反映这些意义，洗礼事实上不折不扣地象征了洁净。

圣灵使基督徒醒觉到自己的罪污，并为此感到羞愧，又激励我们去「……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林后七1）当我们突出圣灵这方面的工作时，正好显明了圣经一个重点，而在我们这个颓废的世代里，一切道德标准不受重视，羞耻之心被视作等闲，这重点实在需要大大的强调。

同时，基督徒在现世对纯洁生命的追求，意味着他们长远下去一种自觉的矛盾和挣扎，并常会感到成绩未达理想；这方面的着重也是相当正确的，「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敌对，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加五17）

无论我们是否接受罗马书七章十四至二十五节作为剖析基督徒经验的一个横切面，用以直接阐明上述要点（有些人赞成，有些人不赞成；我们稍后会再作讨论），但毫无疑问，保罗在加拉太书正告诉我们基督徒生命里的实际挣扎。他要我们知道，每个基督徒的生命里，都存在着两种敌对的欲望；这两种力量在动机的层次上彼此为敌。有些欲望表现出人性堕落后一种悖逆神、自私自利的天性；有些欲望表现出由重生而来的超自然、荣耀神和爱神的动机。由于基督徒内心有这两种敌对的催迫动力，当其中一股动力把他拉向前时，另一股动力便把他拉向后；因此，纵然他恒常的目标是完完全全地服事神，如一首圣诗所说，存着「忠诚专一的心」，他还是发觉他的心灵从未完全纯洁无瑕，他所作的事，也并非绝对正确无误。就这样，他时时刻刻不能作他所愿作的。他在生活中认识到他所作的一切其实可以并且应该做得更好：不单只在他被自己的骄傲、软弱、愚昧出卖了时如此，他努力尝试行善为义的时候也是如此。在每一次尝试之后，在每一个行动之后，他往往看见他在动机上、在表现上，都有许多可以改善之处。他当其时感到已尽所能做到最好的事情，事后回顾都会发现并非做得最好。就这样，他穷一生之力追求完美，却又发现他所追求的永远不能在他掌握之内。

当然，这不是说他永不会达到任何程度的义，保罗并非预料基督徒生命是经常完全失败的，反而，他期望这是不断的道德成长。「……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这是加拉太书五章十六节对信徒的直接要求，第十七节只不过是这要求的注脚而已。明显地，保罗在这里及其它经文教导有关基督徒品行时，他每每期望信徒努力向前，养成圣洁的习惯，积极操练自己，学像基督。

保罗说，基督徒既然从罪的奴役中释放出来，他就可「按着心灵的新样」（罗七6），实践爱和公义；凡他现在能实践的，他都必须去实践，因为这圣洁的生活是神的旨意（加五13、14；罗六17至七6；帖

前四1—8）。基督徒能够且必须藉着圣灵治死他们的罪(罗八13)；他也能够且必须活在圣灵里，走在属神和善行的道路上(罗八4；加五16、25)。意思是说，一些他从前爱做的事，或一般未信主的人爱做的事，他如今放弃不作，而且，他开始选择作另一些事情。现在，他要追随自己心灵里(即在他的意识里)所感受到属于圣灵的意愿，而不陷溺在肉体的情欲中。基督徒生命必须是公义的生命，这正是他悔改和重生的自然流露，也是基本的要求。

谈到保罗在第十七节所说的话，我只想发挥这唯一的重点：活在圣灵中的基督徒，会不断发现他的生命尚未达致本来应有的美善；他经常要面对重重障碍和限制，以及自己扭曲的天性背道而驰的拉扯，他正在打一场前所未有的硬仗；同时，即使是他最好的行为，也不免犯上动机上的罪；他亦发现他每日的生活充满污点，他必须每时每刻仰赖神在基督里的赦罪恩典，否则他就会在罪中失丧；同时，他也认识到自己心灵的软弱和善变，需要经常求告圣灵赐给他力量，使他在场内的斗争中能坚持到底。「你确实不能实践你心想望的那种圣洁生活。」对保罗来说，这句话明显地道出了人追求圣洁的一些真相。谁可以说他是错误的呢？

的确，自从革利免(Clement)和俄利根(Origen)提出清除情欲、净化灵魂的教导，早期教父记述他们如何顽抗醇酒美人、夜夜笙歌的幻想，以及奥古斯丁用自身的经历去刻画罪和恩典的本质以来，信徒不可避免地要与试探对抗的主题就成为基督教灵修教导中一个固定的着重累占。马丁·路德和加尔文对这方面有很多阐释，路德宗和加尔文派的信徒，尤其是加尔文派，都紧紧追随他们的脚踪。许多世纪以来，不少人曾一次又一次地对这个重点的真确性、现实性和健全性提出质疑与辩论，到如今，已经再没有什么见解能认真地挑战上述重点了。藉着神的恩典，人的生命逐渐被洗涤和洁净，因此，强调人生挣扎的真实性，是完全合乎圣经和十分恰当的。

「道德挣扎」教义的陷阱

即使这样，经验告诉我们，当信徒以道德挣扎作为他们思想圣灵的重点时，常会被许多陷阱围绕。他们会渐渐变成律法主义者，常常为自己和别人定下严格的规例，好让自己对不相干的事情毫不染指，又给自己和别人强加一些呆板并约束性的行为模式，作为抵抗属世潮流的堡垒，并且大大强调遵守这些人为禁忌的重要。他们的行事为人愈来愈像法利赛人，注重提防那能污染人的事情，以及毫不妥协地坚守原则，多于注重实践基督的爱；他们变得小题大造，对于没有真正构成威胁的事物，他们亦毫无理由地惧怕受到污染，又顽固地不肯安心；他们变得没有喜乐，因为盘据他们脑海的，尽是这场属灵战争如何冷酷无情的思想；他们变成病态的人，终日内省，陷溺于懊悔自己心灵的腐朽，久而久之，滋长出灰暗冷漠的人生观；他们对于道德成长的可能性感到悲观，不单看自己如此，看别人也是如此；他们对于脱离罪恶，不敢存什么厚望，最大的希望只不过是比以前更糟。这种种态度可说是属灵的神经衰弱症，他们歪曲、损害并削弱圣灵使人成圣的工作，因此实际上使圣灵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蒙上污点。

我明白这些心态通常是累积了种种因素构成的，诸如天生的性情、早年的教育和训练，以及因害羞或缺乏安全感而形成的吹毛求疵习惯、低下的自我形象，甚至或者真正的自我憎厌，都往往是一些成因；此外，一些内向的教会文化和社群，都可以导致上述的情况。只不过，现在我想指出的，就是对圣灵认识不足，也经常是一个原因。一如我们刚才讨论到的其它两类人一样，这类人需要从另一个观点认识圣灵，从上述我所描写的那种灰暗、自我中心的属灵状况中摆脱出来。一会儿，我就会指出什么是我所认为的正确观点了。

叫我们醒觉

现在，我们必须探讨第四种看法，他认为圣灵的职事基本上就是呈示；简单来说，就是促使我们醒

觉到一些事情。这是泰莱主教(Bishop J. V. Taylor)的著作《中介之神》(The Go-between God)里面所载的观点。

泰莱视圣灵(希伯来文的ruach, 希腊文的pneuma; 两个原文的意思是「吹动的风」或「呼出的气息」)为圣经中一个代表神圣「交流」("current of communication")的名字, 他唤起人对物、对己、对他人, 以及对神的醒觉, 使人觉察到这一切都是重要的现实, 催促我们作出种种抉择, 这些抉择有时更要求我们作出自我牺牲。圣灵的影响, 就是藉着这种「觉醒—抉择—牺牲」的行为模式显明出来; 圣灵就是那位「赐予人生命的中介之灵」("Life-giving Go-Between")⁴, 他透过自然界、历史、人类生命, 及世界宗教施行他的工作, 并在其中运行。这种觉醒是对意义和要求的顿然领会, 是理性而又感性的。每一次的觉醒和对觉醒的回应, 都影响着事后的抉择和牺牲。自五旬节以来, 圣灵持续不断的工作, 就是使个别人觉醒到耶稣的神性, 以致他们的生命能活出耶稣在加略山上为罪受死的自我牺牲精神。圣灵要召唤人对这个觉醒作出回应, 他在心志相同的人群中所进行的工作最为有效, 因为整个群体可以唤起个人的觉醒, 而个人又可以提高群体的觉醒。这些论点是泰莱根据历史悠久和历史短浅的教会的实际经验, 经过连串反省后得出来的; 他视这些教会群体为神圣使命的表征和途径, 他所有思想都是围绕着这个中心思想组织起来的。

我们以上所综览的几种对圣灵的看法, 受一般牧者大力提倡, 却往往被学者挑剔地评为「大众化的敬虔」; 泰莱是位有恩赐的神学家, 故此, 他的见解比其它人的看法较有深度是不足为奇的。他著作的大部分内容都使人印象深刻。首先, 他的观点由始至终都以神为中心。不仅他的「交流」关键思想是根据三一真理的启示, 源自圣灵那「在圣父与圣子之间的永恒职分, 使两者互相察觉」⁵, 而且他比其它人对于圣灵自由主权的本质有更深远的洞见—那些人认为圣灵是神赐给我们的力量, 供我们使用, 或让我们有所表现; 只要我们除去障碍, 这股力量就会从我们心里自动释放出来。泰莱认识到圣灵不是神赐给我们的一种兴奋剂, 他不是任由我们操纵和支配的。所以, 泰莱永不跟随别人肤浅的言论; 他们谈论让圣灵在我们里面得释放, 其实只不过是靠赖自己的抉择, 凭着自己的意志, 根本不是圣灵的作为。泰莱在讲述圣灵是我们的沟通者和激励者之余, 从没有忘记我们是人—罪恶、愚昧、多变、混乱的人—, 而圣灵是我们神圣的主, 他在我们心里的工作是超过我们心思所能理解的。泰莱不容许我们专注浸淫在我们内里与罪恶的争战中, 因为他看见圣灵经常把我们的注意力往上往外导引, 叫我们以神、耶稣基督及其它人的事为念。

因此, 泰莱一方面强调每个人在神面前的独特性(醒觉是属于个人的事情), 另一方面, 他的整体取向始终以小组、教会和社区作主导, 毫不倡导个人主义。不过, 对于文化习尚在圣灵带领的社群中施加任何限制, 他原则上不以为然。他指出, 既然耶稣并不属于他时代的既成文化模式, 圣灵在今日也会拆毁一切我们试图限制他的文化框框。

对于「自发和出于超理性反应」的灵息表现—表现在医治、方言, 尤其是预言的恩赐上—, 泰莱亦很灵巧地建构了一套神学思想。他用全人的观念去解释这些表现: 人不是只懂得作理性分析; 整个人的各方面都是圣灵工作的范畴。不过他警诫我们防备自我主义。自我主义与不成熟的思想行为互为因果, 往往危害灵恩的精神。泰莱再次表现他的智能(虽然他所表现的智能或许并非必需)。他探测那既险且真的道理: 人愈趋成熟, 圣灵的道德指引便愈有创意, 带领我们超越(当然不是偏离)有圣经根据的正規律例范畴。

这些都是真正的灼见。

泰莱观点的毛病

与上述长处并排的，是两项缺点——这些缺点是基于泰莱未能完全按着圣经严格的要求去彻底发展他的圣经观点。

首先，他对圣灵所呈示的道说得太少。他讨论这个主题时，引用两节论到神的话语(words)的经文(赛五九21；民二三5)，然后立即说到约翰福音及教父们所讲述的道(Word)——那有位格的神圣之道(personal divine Logos)——，好象话语和道是同一东西。⁶然而无论是圣经上的用法或普通常识都告诉我们两者并非一样。那些见证有位格的道(the personal Word)的话语(words)，显然与道(Word)有别。(在这里，泰莱是追随巴特「Karl Barth」的讲法。巴特肯定地宣称这些是表现神独一的道三种形式的其中两种，但这宣称本身在神学上是一个谜：圣经里没有这种说法；巴特曾声称他憎恶那些脱离圣经的推测，但在半个世纪以后的今天看来，似乎他自己也在不知不觉间采纳了那种方法。)

对于圣灵所激发的觉醒，泰莱的论说尚欠完善，他还需要做的，就是分析圣灵如何证实神所启示的话语、教训和信息；这些教导和信息，是先知和使徒们从神那要领受，然后重新安排，再以圣经的形式书写出来的。此外，泰莱还需要分析圣灵如何担当诠释者的角色，带领我们实在地掌握神此时此刻对我们说什么话。可是，泰莱对这些问题没有提供任何分析。

其次，泰莱对于圣灵所呈示的基督说得太少。出乎意料之外，他并没有系统地综览保罗和约翰对圣灵的论说，没有探讨这两位对圣灵了解极深的伟大新约神学家如何阐述圣灵在多方面体现基督，这大大削弱了他的观点。他所述有关圣灵的引证使我们觉察到基督，他虽一方面专注讲述历史中的耶稣，另一方面却对耶稣现今掌权、将要再来、他不断为我们代求、现在与我们的关系、基督徒与他永恒同在的确实盼望等等，都没有一视同仁地强调；这些欠缺彻底冲淡了对基督醒觉的意义。

泰莱写道：「那充满我们异象的基督，不管他是历史中的耶稣、活着的救主，还是那为我们舍身流血的基督，或是那道和宇宙的主，又或是我的邻舍和穷人的基督，都不打紧；这些只不过是他存在的某方面。无论我们觉得哪一方面最为真实，要紧的是我们崇敬他。」没错，这里说得很好，但假若泰莱补充说，我们欲要心中的基督形象配得上基督自己，又符合圣经的真理，那我们就需要将基督各方面的真理连结起来，并且加上更多，这将成为更好的教义。

就最后的分析来说，我们习惯上怎样去思想基督，实在是举足轻重的事；我们属灵的健康很在乎我们对他是否有足够的认识，因为认识基督不单只是认识他宇宙性的地位和他在地上的历史事迹；反之，犹如墨兰顿(Melanchthon)很早以前说过，是要认识他的好处——即是要知道耶稣在他所担当的各种角色中，诸如使者、中保和神救恩的体现等，赐与我们什么。不过，若然你对基督的认识很少，你对他的好处自然也所知有限。

我不是说信徒从耶稣领受的不会超乎他所知的。我先前谈论过神的丰盛慈爱，他为爱他的人所作的，是「……超过(新国际译本「NIV」译作『无限量的超乎』)我们所求所想的」(弗三20)；我们应在这里回想一下这个要点。耶稣基督对于信徒是始终如一的(神人二性的救主、主、中保、牧人、倡议者、先知、祭司、君王、代赎的祭牲、生命、盼望等等)，不在乎他们脑海中对这种与基督的多重关系有多深或多浅的了解。举例来说，使徒兼神学家保罗对这些关系的了解，比路加福音二十三章三十九至四十三节中悔改的强盗认识更深，然而耶稣的拯救对任何人都同样丰厚，我们可以肯定，使徒和强盗此时都同在宝座面前；他们在地上拥有神学知识的多寡，绝不影响他们在天家享受与基督同在的福乐。「……同有一位主……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罗一〇12)——主不单厚待犹太人和希利尼人，也同时厚待不擅长也没有博览神学的人，这一点是无可置疑的。

但是我所关注的，就是愈少人认识基督，愈早需要提出以下问题：既然他们对耶稣只有蒙眬而歪曲

的观念，他们对耶稣的回应究竟能否真正算为基督徒的信仰？人愈是偏离圣经所述有关耶稣的各种道理（前列的也许是基要道理），掌握基督真理就愈少，以至到一个地步，就是经常谈论基督（回教徒、马克思主义者、通神学者等都会这样），但实际上并不认识他。

因为上述提及的圣经真理，都指出基督是我们问题的答案；这些问题源自神的圣洁和我们的罪，是圣经教导我们针对我们自己与神的关系而发出的。人与这些圣经启示距离愈远，便愈发感到那些问题与自己无关，结果他对真正的基督和真正的神的认识便会愈少。假如有人以为今日的英国是被一个前度摇摆舞蹈家依利莎伯所统治，他就住在波利尼西亚一间木屋里，随便按他自己的意思立法，这个人可以说是根本对真正的女皇完全无知。同样道理，要对耶稣的救赎有真实正确的认识，单单知道他的名字是不够的。

或者，让我用另一个讲法去解释：耶稣基督的真理与新约神学的真理结合（而我像主流基督教传统一样依从新约神学的宣称），意思正是说圣父藉着圣灵给圣子作见证。固然，只有这神学中的耶稣，才是真正的耶稣。不管在保罗、约翰、路加、马太、彼得、希伯来书的作者，或谁人的笔下，这新约神学实质上都是宣告耶稣基督的拯救，他拯救我们脱离那捆锁我们的假神、假信念、假方法、假希望，以及在创造主面前的各种虚假态度等，内里包藏着各样外表吸引的宗教和哲学思想。新约的宣告就是为这整个虚谎和假象的万花筒疹症，他各样虚假根藏在种种具体的表现中，不知不觉地把普通启示压抑了，误导人心灵中崇拜的天性，使人对神的福音无知或抗拒。罗马书一章十八节至三章二十节的表达，是斩钉截铁的；而卜仁纳（Emil Brunner）也实在写得正确：「所有宗教都尝试重见那失落了的神的真理，所有宗教都渴求神的光和神的爱；但在所有宗教里，亦同时出现一个无底深渊，真理被邪恶扭曲了，而人更用尽方法去逃避神。」⁸

若然如此，我们必须凭爱心坚定地指出神所教导的福音与其它解释世界真象的说法存在对立，决不能稍有宽让或基于礼貌而淡然处之。不然，新约圣经所讲述「……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弗三8），以及他拯救我们脱离罪的权势，除去我们的罪，最终使我们完全摆脱罪和他的果子等阐述，都会因为我们俯就那不协调的思想模式而被冲淡。这实际上是极端而具破坏性地视福音为一种相对的道理。虽然在这些不协调的思想架构里，也许会有某些新约思想特别受到重视，但新约神学的绝对正确性，他那肯定的地位、绝对的权威，就经常被否定——在这里，否定的意思是不容许新约神学批判及修正各种思想架构：如印度教、佛教、犹太教、回教、马克思主义或其它宗教。因为事实上并非所有宗教和所有思潮都提出关乎神和人的相同基本问题，亦不是朝相同的方向寻找答案。

有两种对话正在进行，他们彼此有极大的分别。第一种企图寻索基督教与其它信仰之间的对照，而这个对照至终是否定一方以肯定另一方的。第二种对话是尝试在其它宗教信仰中寻找基督，或勉强把基督移植在其它宗教信仰中。有一点必须指出，虽然泰莱谈到种族宗教与基督教后期种种信仰如何透过圣灵接触基督，从而经历转变、更新、死亡与复活⁹，但我们完全不能确定泰莱所追寻的是第一种而不是第二种对话。这种含糊的情况其实是他著作里第三个弱点，是由前两个弱点引发出来的。这两个弱点前文已经指出——他没有认真考虑到那「已记下来的神的话语」¹⁰的实在，同时，对于关乎基督的知识，他忽略了在种种试验以外，必须以新约中论到基督的教导作为量度的准绳。

在泰莱的圣灵观里，圣灵是一位居间的圣者，他的工作是呈露现实、驱使人作出抉择，及唤起人以牺牲作回应。前面所述绝不是批评泰莱这个中心思想。要找出能令我们了解圣灵一直以来在信徒生命中职事的新约主要思想，并不需要远超泰莱却步之处。他带领了我们，虽不中亦不远。

追溯我们的思路

先让我们回顾一下所走过的思路。

开始的时候，我们注意到圣灵是现今热门的话题，不同类型的基督徒经验都确证圣灵的影响，不同基督徒对他的主要职事都有不同的了解，这样表明了（正如我所力言的）并非所有信徒都能正确地看圣灵。许多人对圣灵的观点虽然未至完全虚假，但肯定是含糊不清和不够真实的，因此出现了种种缺欠和实际的不平衡现象，有时构成威胁、窒碍圣灵，使我们无力叫圣灵得着荣耀。故此，当务之急，就是更清楚地认识圣灵。

为了衡量近代思潮的状况，我们探讨了目前四个关于圣灵职事并极具影响力的主要观念：生活的力量（power）、事奉上的表现（performance）、行为和动机的纯洁（purity）和驱使我们作决定的呈示（presentation）。这几点事实上是未够彻底的，我立即可以再加多几项：辨识力（perception）。催迫（push or pull）和个性（personhood）。因为我们一旦离开基督徒的生活圈子，我们会发现有些人实在以为圣灵主要和独特的工作只是帮助人提高知觉（辨识力），故此，任何意识提升的状态，不论是宗教的（基督教、印度教，或祭礼的、忘形的、神秘的思想）、美感的（被音乐、性行为、诗章、日落、毒品所引发），或者是理想层面的（热情的爱国主义、爱情、为一群人或一个目标贡献自己），都被视为圣灵的印记。我们也曾遇见另一些人，他们忘记了在我们堕落的人性里那些不受约束的本能、被压抑的理智及种种复杂病态的妄想如何会被自然界和撒但随便利用，竟然把圣灵的感动等同于人内心的渴求（一些拉力或催迫），尤其当这些渴求与一些突然、强烈而又重复地出现的视觉和听觉意象（如幻影、声音、异梦）相连时，他们就更加确信是圣灵的感动。我们亦曾遇见另一些人，他们声称圣灵在有宗教及没有宗教信仰的人当中一直运行，他的主要工作是帮助人领会自己独特的奥秘、别人的价值，及对真诚关系的需要。

若说神的灵永不助人提高醒觉，亦不会透过内心催迫去叫人做某些事情，也不会令未信主的人更欣赏个人的价值，这些说法肯定是错误的，我也绝对无意否定圣灵这几方面的工作，事实上，我甚至会为圣灵这些职事争辩。可是，今日一般的想法，以为上述其中一项圣灵职事就等于圣灵的主要职事，似乎与事实相去甚远。其实，自基督来了，圣灵的中心职事是帮助人与基督建立更密切的团契。无疑，因着普通恩典（common grace），圣灵会在世俗和异教的场合中提高人的辨识力和敏感度，但这从来不是圣灵工作的中心。

就拿内在的催迫来说，有些人感到内在的催迫强烈地一再出现，有时候还附以声音、幻象、异梦等，使他们的感觉更形强烈，驱使他们去强奸、去报复、去伤害人、对儿童进行性侵扰，甚至结束自己的生命。难道这些催迫是出于圣灵的引导吗？这问题根本不答自明。萦绕心间、摆脱不掉的思想、意念（我们上述所谈的，正是这种心神的缠扰）不一定源自神；撒但同样精于制造使人摆脱不了的冲动，正如他能操纵并加强那些发自我们扭曲了的天性的冲动一样。故此，对于一些突如其来占据心神的思想，我们必须仔细检讨（最好是请教别人）然后才下结论，断定他们是否从神的灵而来。其实，这些思想缠扰心神，叫人摆脱不了，已显示出他们多半不是源于神的灵了。

基督的临在

现在，让我们回到实际的基督徒生活圈子去看，在这里，每个信徒至少朝正确的方向，把圣灵与他们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或多或少连络起来。让我们再一次发出这个问题：在今天，什么是圣灵工作的本质、中心和重心？在他赋予人能力、扶助人、洁净人、向人呈现等工作中，究竟有没有一样基本的活动把这些连接起来，让人充分了解他的职事？到底有没有一个神圣计划，把圣灵赋予人生命的这几方面工作联系起来，指向一个目标？

我认为这计划是存在的。现在，我会尝试提出我的见解——我这见解是以临在的观念为焦点的。我所

指的，就是圣灵在教会及基督徒中间，具体彰显那位已经复活、掌权的救主，即历史中的耶稣；这位耶稣就是基督。圣经指出（正如我所坚持的）自从使徒行传第二章五旬节事件以来，圣灵就一直这样工作，他赋予人能力、扶助人、洁净人，并且引领世世代代的罪人去面对神。圣灵这样做是要叫人认识基督、爱他、信靠他、尊崇他和赞美他；这是圣灵一贯的目标和目的，也是父神的目标和目的。至终来说，这就是圣灵新约职事的全部内容。

我在这里谈及的临在，并非传统神学所指神的无所不在，这种无所不在的思想，在诗篇一百三十九篇、耶利米书二十三章二十三节、阿摩司书九章二至五节、使徒行传十七章二十六至二十八节等经文内都有记载，是指神维系着宇宙万物的存在及其间的活动，同时觉察每一角落的每一件事。无所不在是一项重要的真理，我现在所要说的亦已假设隐含了这个真理，但在我用临在一词之际，我心目中所指的，是一些很不相同的东西。我用这个词的意思，亦即是圣经作者常用的意思，他们说神与他的子民同在——换句话说，神在特殊的环境中工作，赐福给忠信的子民，使他们认识他的爱，得着他的帮助，从而引发他们对他的敬拜。没错，神有些时候会追讨罪债，「临近」人施行审判（如玛拉基书三章五节的例子），意思是他会作出行动，使人们醒悟到他们的行为令他不悦，事实上他现在仍不断作这些审判；不过，通常当圣经描述神就近他的子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往往是指他赐下祝福的。

圣经中的用语通常是神「与他们同在」。「耶和华与他〔约瑟〕同在，他就百事顺利。」——正如丁道尔（Tyndale）所说，他是个「幸运的宠儿」（创三九2）。摩西想到要回埃及去就惊恐，因为在那里他是个通缉犯；他也恐惧要公然对抗法老。神说：「我必与你同在」——这个应许是要驱走摩西内心一切的恐惧（出三12，另参看三三14-16）。摩西离世后，约书亚继承领导重任，神向他重复这相同的应许：「……我怎样与摩西同在，也必照样与你同在；……你当刚强壮胆！……因为你无论往哪里去，耶和华你的神必与你同在。」（书一5、9；另参看申三一6、8）坚固以色列民信心的，也是这相同的应许：「你从水中经过，我必与你同在；……不要害怕，因我与你同在……」（赛四三2、5）。马太在他的福音书里，一开始就提到神与他的子民同在、赐福给他们：他宣称耶稣的出生应验了以赛亚先知以马内利的预言（以马内利翻出来的意思就是「神与我们同在」）。并且在马大福音的结尾，他也记录了耶稣为一切愿意使人作他门徒的跟随者所赐下的应许：「……我就常与你们同在……」（太一23，二八30）。因为耶稣——救恩的赐予者——就是道成肉身的神，基督的同在正是神的同在。

事实是这样的。在新约底下，圣灵那独特、恒常而又基要的职事，就是在信徒中间体现基督——意思是说，让他们领会基督与他们同在，作为他们的救主、生命之主和神，也让他们知道有三件持续的事。

首先，是与耶稣的契合：就是与耶稣密交的、敬虔的生活。纵然耶稣现在已不再以形体在地上显现，而是坐在天上荣耀的宝座上，但昔日耶稣受难前与第一批门徒在巴勒斯坦的密交生活，今天也可以成为信徒的实在经历。（这正是呈示的意念：圣灵向我们呈示活着的主耶稣，让我们认识这位创造主以及这位朋友，好叫我们可以选择那牺牲的道路，以回应他的爱和呼召。）

第二，品格开始更新，愈来愈像耶稣。当信徒以耶稣为模范和力量、敬拜他、学习为他和其它人有所付出甚至舍己的时候，更新便开始。（这里正好跟「能力」、「表现」、「洁净」等主题吻合，他们全都显出何谓离开人性的自私，踏上像基督的人生道路，去过一种公义、忠心事奉、战胜罪恶的生活。）

第三，圣灵使我们肯定自己被神所爱、已蒙救赎，并藉着基督被接纳进入天父家里，因此我们能够成为「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罗八17）；这种肯定，使信徒心中绽放出感恩、喜悦、盼望、信心——言以蔽之，这就是确据。（这一点正好帮助我们了解许多基督徒信主后的巅峰经验。耶稣在约翰福音十四章二十一至二十三节应许圣父和圣子要住在我们里面，这应许藉着圣灵得以实现，为要给我们更大的确据。）这些经验正好显明圣灵让我们认识到基督临在——借用戴利仁（Samuel Terrien）的描述；这是：「虚

幻、难以捉摸、不可预告、不受规限、不能用经验来证实、外面看不见而内在却无可抗拒的」11。

对神的觉醒

从整本圣经来看，认识神的同在意味着两重的觉醒。首先，我们醒觉神在那里：那位客观地真实存在的创造主、掌管宇宙之主、万物的主宰和所有存于时空之物的原动力；每个人的前途，不论是祸是福，都全在他手里。第二，我们醒觉到神在这里，他已经就近我们，对我们说话，质询我们，鉴察我们，显露我们的弱点、罪恶和罪咎，使我们降卑，同时又用他的赦免和应许提升我们。在神启示自己是「蕴含三位」("three—personed")（套用但思「John Donne」的说法）之前，人只知道有一位神临在。可是，现在透过道成肉身的启示和新约圣经里的启迪，有关神的知识已变成了有关圣父、圣子和圣灵的知识；认识神的同在变成了因着圣灵的工作与圣子相遇及相交，并藉着圣子与圣父相交。故此，认识基督的同在，就是在自己时面找到这份对神的双重觉醒，觉察到他既真实又接近；同时，这种醒觉围绕着那位来自加利利的人，也就是多马亲口呼喊为「我的主！我的神！」（约二028）的那一位。保罗写道：「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林后四6）他所描述的，正是这种对神的认识。

自五旬节以来，圣灵特殊的职事是体现基督，这是新纳圣经明显的信息。正如许多解经家常常指出，圣灵常被视为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灵（徒一六7；罗八9；加四6；腓一19；彼前一11）。那居于我们心里的灵，正是那位降临在耶稣身上，并住在他里面的灵（路三22，四1、14、18，—021；约一32，三34；徒一038）。耶稣拥有圣灵，也是赐下圣灵者（约一33，一五26，一六7，二022，另参看七37-39；徒二33；约壹二20、27）。耶稣被提后，离开门徒，圣灵便临到门徒身上；这实际上相当于耶稣回到他们当中（约一四16、18—21）。圣经形容神的灵（也就是基督的灵）住在我们心里为基督在我们心里（参罗八9—11），正如论到那被高举的基督所亲自宣告的信息时，就说是「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一样（参启二1、7、8、11、12、17、18、29，三1、6、7、13、14、22）。

再者，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三章十六节写道：「但他们的心几时归向主，帕子「蒙蔽心灵的」就几时除去了。」这句话是出埃及记三十四章三十四节的回响，其中记述摩西如何在与神说话时揭去帕子。）然后保罗继续写道：

主（即上一节经文所述的主）就是那灵（故此，「归向主」的意思就是「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圣灵」请参阅第六节1）；主（耶稣）的灵在哪里，哪里就得以自由。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或作反照：两种译法都可以，而且同具真确的意义）主的（耶稣的）荣光，好象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三17、18）

这些经文所表达的，并不如一些人所想，以为新约圣经作者看不见圣子和圣灵有什么清晰的区别，其实新约圣经作者看见圣灵在五旬节后的工作主要是让我们体会那坐在宝座上的基督的同在、话语和作为；只有掌握这基本的新约角度，我们才能清楚认识圣灵。

纲要

本书认定圣灵受托去体现基督，以这个真理作为了解圣灵多面职事的线索。在我看来，现时许多对圣灵工作的综览，都未能循这途径把资料综合起来，这是他们的缺点。一个表面化的记述，单指出圣灵在新约时期如何被彰显，以及新约作者怎样述说这些表彰是不足够的，我们需要进一步探讨这些记述如何配合他们对神、他的工作和他的真理的整套观念——换句话说，就是他们的整套神学思想——，因为缺乏这方面的探讨是一个致命伤，使我们思想圣灵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时，变得以人为中心，以经验作根据

，又毫无准则。难怪许多有关圣灵的着述，本来可以是十分精彩的，却没有如期望中叫读者得着帮助，读者亦不如他们想象中那般获益。因为今天能帮助我们活在圣灵中的，并不是一些叫我们向圣灵敞开心怀的劝勉——这方面的劝勉我们已足够有余了；反之，我们所缺乏的，是对圣灵工作全面而通达的神学透视，好让我们有一套整全的观念，能充分了解圣灵在教会、小组及个人生命中那自由、不受羁绊及多种形式的运行（圣灵这方面的工作是今日基督教所强调的）。新纳圣经所论述有关圣灵的主要真理，是圣灵体现基督的临在和相交；我希望循这个概念去发展出通达的神学观点，希望至少能勾画出一个纲领。

在圣经的基础上，我的目标和观点可以这样表达：耶稣在他被卖的那一夜，述说有关圣灵的事：「他要荣耀我……」（约一六14），意思就是「他将要使我在人的眼中得荣耀，使他们觉察到那本属于我的荣耀，并且在我通过十字架、复活和升天回到父那里去，坐在我国度的宝座上时，这荣耀将更大。」这个关于圣灵从前是什么，现今又奉差遣来做什么的基本定义（正如我一直认为的），给我们一个完整透彻而具方向性的参照标准，我们必须透过他整体去看圣灵的新约职事，否则我们很难充分了解圣灵职事的任何一部分。

然后，耶稣继续说这荣耀将要如何成就，「因为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耶稣说「受于我的」是什么意思呢？他的话至少有这个含义：「一切关于我的事实和真理，就是道成肉身、是天父的同工——创造万物、眷顾神的子民和赐下恩典，又是这世界正式的君主，即是那位掌管宇宙万物的主人〔参一七2〕。不管人们是否承认我这一切，事实却是如此。」不过，当然他还有这样的含义：「一切关于我的事实和真理：我是你神圣的爱人、你的中保、你的新约保证人、你的先知、祭司和君王，又是把你从罪咎和罪恶的权势、世界的败坏及魔鬼的掌握中拯救出来的救主，并且是你的牧人、良人、朋友、你的生命、你的盼望、你信仰的创始成终者、你个人生命历史的主，将来要带领你与我同在，分享我的荣耀。所以，我是你的道路和你的奖赏。」故此，因着我与你彼此的关系，「受于我的」也就是「受于你的」了。

我的童年属于低唱抒情歌的年代，记得当时有一首民谣，名为「你的一切」（"All the Things You Are"），歌曲结尾是这样的：「……有一天，我将会认识那神圣的一刻，那时候，你的一切也成了我的一切。」圣灵说服我们相信耶稣在他荣耀里的一切都是为我们预备的，藉此让我们看见耶稣的荣耀。套用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七节的说法，是「使我们得荣耀」——认识这个真理比轻歌浅唱的浪漫时刻更神圣。

耶稣说：「他要……告诉你们。」这个「你们」是单指使徒还是所有与他们一起的基督徒呢？主要是指使徒而言：他们得着这些真理的直接启示。但其次亦是指所有信徒：透过使徒口传或笔录的见证，圣灵会教导众信徒认识同样的真理。使徒必须与神的众子民分享他们属灵的领受，昔日如此，今天亦然。

第十五节有如一个注脚。为了不让上一句话我的一词所涉及的整个范畴和含义遭忽略，耶稣继续说道：「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加上这句

注脚，是为了防备一些可能产生的误解，避免人以为父神和他的工作比耶稣本人及其工作更超越，又或者（反过来说）父的属性、宣称、能力、计划、展望和荣耀都比耶稣的更伟大，更广远。「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子和父是平等的；父的旨意是「……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约五23）最终来说，一切基督徒真实信仰、敬拜和实践，都建立在这神圣的目标上。

在以下的篇章里，我会从上述的角度尝试解释圣灵的职事。我会指出圣灵如何使父的喜乐增加，他所作的，就是藉着宣告，叫子得荣耀，引导我们作出回应，存崇敬的心去荣耀子。我始终坚持所有对圣

灵多方面工作的解说——或者套用一个专门术语：「圣灵论」(pneumatology)——都需要从以下立场去阐释：一方面，父的旨意是要子被认识、被爱、受尊崇、受赞美，并在万物中居首位；同时另一方面，透过赐下圣灵，子应许与他的子民同在，从今直到永远。除此以外，没有一种解说能完全合乎基督教精神。我计划在本书里，指出在一套纯正基督教圣灵论里的一些主要成分；因此我的阐述会一贯彻地建基于约翰福音十四章十六至二十三节及十六章十四、十五节中耶稣所亲自表达的思想上，而不会在他们以外另找基础。我希望这样的纲要是可接受的，并且我相信这是今天所需要的。我现在就循此路线去探讨。

注释

1 Steven Barabas, *So Great Salvation* (London: Marshall, Morgan & Scott, 1952), p. v. 这本书提供一个对凯锡克信念的详尽分析。另参考J. C. Pollock, *The Keswick Story: The Authorized History of the Keswick Convention*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64)。

2 "'Keswick' and the Reformed Doctrine of sanctification," *Evangelical Quarterly*, 27, No. 3 (1955年7月)：第153—167页。请看当时编者 F. F. Bruce的评论，"In Retrospect: Remembrance of Things Pas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0)，第187、188页。

3 John Owens, *Wods*, ed. W. Goold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67), 4: 437. 我们可以争辩说，新约圣经列出的属灵恩赐包括了性情上的质素，是欧文着重理智的分析所没有的，然而这亦不影响他所讲述有关语言方面恩赐的真理。

4 John V. Taylor, *The Go-Between Go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第212页。

5 同上，第102页。

6 同上，第58—62页。

7 同上，第241页。

8 Emil Brunner, *Revelation and Reason*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46)，第265页。

9 Taylor, 第191—197页。

10 Anglican Article 20.

11 Samuel, Terrien, *The Elusive Presence: Towards a New Biblical Theology* (San Francisco: Harper & Row, 1978)，第457页。

（选自《活在圣灵里》，本文收录在《巴刻文集》里，微信联系：Puritanism55）